

播道鏡

第二集

其田靠信心得勝繪



佈道鏡第二集目錄

序言

引指

基督徒應具救人靈魂之切心……3

錄興華

從前佈道之回顧……15

越約翰

題鏡

論上帝罪惡救恩……17

陳元箴

佈道演詞……24

吳景垣

孝親之真理……35

吳封波口演
李定祥筆述

罪惡之慘劇……37

吳封波口演
吳景垣筆述

浪子回頭圖說……41

吳封波

去五毒圖說……47

吳封波

談助

吳景垣

去假歸真 回家有路 流連忘反 悔之莫及

不滿尺寸 造鍊自縛 不樂之王 空氣惡劣

燈蛾與蠟 脫罪之方 愛子情深 爲友捨生

自惜身命 代人受罰 賴其子功 避火妙法

實在有火 不信危險 國王之惡 兵之信心

殆如夢話 不能不信 信則得救 本性難移

廢物重新 清除積穢 藉風出險 巨盜歸主

不知己病 及時服藥 明日誤人 悔之晚矣

夢中猛醒 顧小失大 嗜金喪命 雖多奚益

最後何如 安不忘危 何來何往 死後何如

計算餘日 世末寫真 審判不爽 切勿延遲

自序

本書之編印，特爲應閩南佈道團需要而作也，蓋自泉惠漳廈舊興會後，一般會友學生，受神恩之陶化，爲主愛所激勵，滿腔熱誠，爲道作證，轟轟烈烈，盛極一時，殊堪佳尚，獨是佈道事功，有需於充分之熱心，爲其出發之原動，尤需得良好之經驗，爲其進行之指導，方能切合機宜，引人入勝，今之立意佈道者心固熱矣，無如缺少經驗，每於實地工作時，莫知適從，故對於方法之指導，及材料之供給，實感需要，僕有鑒於此，擬將十年前主編促進佈道之何時報，擇其精粹，輯爲專編，以應所需，荷蒙同人，深加贊許，促其實現，祇以邇來爲傳道公會事奔走各地，未暇顧及，近以金聲報社因該地奮興會將次舉行，推促甚急，爰於忙中抽暇，檢取舊刊，彙輯校正，分爲三編，一爲佈道指引，選錄名宿之言論，藉以激發基督徒救人之切心，并略示佈道應循之途徑，二爲佈道題鏡，摘取專家佈道之演講，以資實地佈道之借鏡，三爲佈道談助，搜集富有趣味故事，足以闡揚福音者，以資佈道之引證，編成將以付梓，自知倉促從事，難免譴陋貽譏，惟望大雅君子，不棄菲薄，加以賜教，更願真理之神，啓導同人，善頌福音，引人入勝，眞道光揚，閩南歸主，爲所心香禱祝者也。

自

序

中華民國廿四年元月

吳炳耀誌於泉西味道軒

第一編佈道指引

基督徒應具救人靈魂之切心

錄與華

人之嗜好不同，今有輕視世界一切，尋求其惟一之目的者，或則耗盡光陰才能，捨棄一身之安逸與家庭之快樂，甚或捨棄永生，專求金錢，又或則希圖權勢，果能得專制之全權，亦不惜捨棄一切，又或有人尋求智慧，亦不惜捨棄一切，蓋世人固有若干正當之目的也，然正當之目的中，有惟一之目的，爲人所應尋求者，卽救人之靈魂也，上帝之子降世，受死贖罪，卽有此切心也，吾人讀經卽可見上帝救贖世人，亦具此切心也，耶穌招漁夫爲門徒，謂之曰，「爾從我，使爾得人如得魚」。又曰，「人子來，專爲救喪亡之人」。又曰，「父如此差遣我，我亦如此差遣爾等」，箴言有云，「救人靈魂者，有智慧之人也」，雅各書云，「使一罪人從迷路轉回，乃是救一靈魂不死，并且掩去多種罪惡」，但以理書有最大之應許云，「智慧人爲發光如天上之光，使人歸義者，必發光如星，直至永遠」，由此觀之，救人靈魂誠最要矣，餘事皆次要也，故人人應有火熱之心，以救人爲目的，果有切心，定有效果，除上帝直接顯示於人者外，卽信徒之證道談也，有克理優蘭者，傳道最爲切心，其鄉人視爲中瘋狂走

，惟自言決非瘋狂，曰「我曾見田間有三人掘土，被土場埋，生命在呼吸之間，我大聲呼救，距離三里之遙者無弗聞之，曾無一人目我爲瘋，今吾見有多少罪人將墮於永死，大聲呼號，人反目我爲瘋，何也」，望我全會信徒皆如此瘋狂，英人沙斯白貴族也，捨棄榮華，俾夜作畫，與盜賊娼妓同處，因得救人出離罪孽，又有麥克教亦貴族也，學問淵深，優於美術，因見巴黎城中之罪惡滔天，遂離英而至巴黎，租閉業之店房，於下等社會棲留之所，內中陳設，棹凳而外，風琴一具而已，其妻彈琴，麥君以僻陋不完之法語，親爲講道，第一日晚，聽道者二十八人，未幾，此小會所，救若干男女出離罪途，諸皆有無限救人之熱誠，而主卽藉以成就救人之大功者也，主亦望吾人以救人靈魂爲天職，若不盡此職守，則虛生而已，果得此熱誠，可以消散我之私已，除去我之忌妬紛爭，冷淡之教會由此可以奮興，有此迫切之心者，必能引多人認識上帝也。

(一) 論切心救人之進行

「太廿二章一節至十節」

國王設筵召赴筵之人，而人人推諉不來，既無人肯來，國王將何如耶，豈能毀棄其筵席耶，然知其召客之來也必矣。故一召不來者，必再之二之，主人固決定召赴筵之人也，代替主人召客者，甯可無此切心乎，吾人皆將召人赴上帝爲人所備靈魂之筵席也，主命吾人，猶主人命其僕曰，爾應至通衢，所遇者皆召來赴席不來者勉以必來，此今日傳道者之本分也。

應使一切喪胆者，軟弱者，無精神者，皆鼓勵前進也，試詳釋經文云：爾去召人來，去字卽吩咐之意，亦卽國王堅決之心，定欲召人以必來也，耶穌升天時，語門徒云：「爾等去普天下，勸化萬民」。去字能使門徒遍行天下，去字中有無限能力，使人勝過一切艱難，或者既聞吩咐，不肯前去，僅佇立觀望，乃見罪人之沉淪，則不禁憂傷急欲使之得救矣。或者既聞吩咐，則手寫召帖，派人前去，彼沉淪者聽其沉淪也，或卽僅納捐以塞責，沉淪者得救與否不問也。夫主非命吾人派遣代表也，乃命吾人視去也，主旣在當日吩咐使徒，今仍吩咐吾人，基督之道可以二字總之，一曰來，來字乃福音之精華，主旣召我來，將與我以豐盛恩典也，又一字曰去，教會衰微之故，缺少去字之力也，建立會堂曰請人來，却不前去，或卽預備演講閱報之所，僅候之自來，不去各地勉人以必來也，某君曾設一喻云：有牧者在深山之中，失去羊數隻，乃於附近之處，建立羊圈，題其上云：凡迷失之羊，皆可歸回此處，以避免危險，以求飲食，今日之教會猶此羊圈也，僅立定處所，以待罪人之回轉，故教會永無興盛之一日，而沉淪者猶是也，今我應聽主言，從去字着力，實行召人也。

再釋經文：國王命僕人出至外面，吾人常有成見與偏見，故吾人應拋棄成見與偏見，而出至外面也，吾人又應離棄自相矛盾之思想，例如吾人時或不樂聽主此等吩咐，又或無力前去，然主可用金銀瓦缶以作器皿，惟不用污穢者耳，某次曾有領奮興會者，到會者某人，語之曰：我有一子，我願使與君握手，後日成年可自誇與君握手，某人果能令其子來，其子至，

則先伸其左手，以右手置之背後，領會者曰，爾右手何在，理應出右手方合規則，及伸右手，則又卷其指，領會者曰：爾指有病乎，果無病則應伸齊，方合握手規則，及其伸指，則掌中有玻璃球三枚，甯執其球，反不樂與人握手，吾人亦各有貪欲，不肯捨去，不樂與主握手，同救罪惡之世界，夫吾人離棄舊日之我，將何往耶，蓋通衢與樊籬中也，凡不識耶穌爲罪惡所擾者，均可引之使來，耶穌命門徒往普天下傳福音與萬人聽，故凡有靈魂者，均在應救之列，以達天邊地極，無論何處，皆傳福音所應到之處也。

某行旅自耶路撒冷至耶利哥，路遇強盜，劫去衣服金銀，被打遍體流血，棄其於道旁，不能動者已久，頻於死矣。適聞足音，舉目果見人至，視之，乃祭司，自以爲救星來矣，此上帝之用人也，然祭司以爲我之職任，乃在聖殿中司拜主之禮節耳，決不能在路旁扶持此一窮苦之人也，恐污我祭司之衣服以妨好入聖殿也，故繞道而去，傷者經時愈久，危險愈甚，由是絕望矣。乃又聞足音至，乃利未人也，然至此亦一顧而去，傷者實不知此人爲何許人，應救我不應救我也，此人或將赴耶路撒冷城，報告於執政者乎。故亦繞道而去耶，祭司與利未人，卽今日之教徒，亦卽教會之領袖，吾人果曾見路旁之苦人，曾否一顧而經過，當其一聞吾人之足音，未嘗不深望吾人之拯救，終則喪胆，以吾人之不肯救人也，然終有撒馬利亞人經過，猶太人最輕此等人，決難望得其扶助，但此等人却有異常之善舉，當其一顧，卽發憐憫之心，以油酒敷其傷處，裹之扶之，使之騎行，使得至店中，并且預備其未來之事，

吾之在教會之中，曾服役受傷之人耶，爲罪所擾猶落於強盜手中也，蓋罪惡幾奪其生活之能力，而後善良之撒馬利亞人，始顯其胸中之善意，耶穌有慈心者，吾人應施此慈心，至傷者前，而發慈悲之心也，某人曾墮冰窟中，同人與以木板，使之沿而上升，然繫而下之一端有冰，而自持其乾之一端，墮者持板，屢次滑下，至危急時，始大呼曰，請倒板而繫之也，從其言始得獲救，吾恐救人者多用有冰之板也，最妙者，不用板而用我之手也，凡落在罪中者，甚於冰中，皆須吾人之拯救也。

經文尤有應注意者，即勉強二字也，夫第一次之召請，既已無效，又爲第二次召請，若再無效，必爲第三次召請，吾人雖不能以血氣用事，強迫人來，然可用愛心強迫之也，縱萬端失敗，即此一法亦可召請之來也，作者曾領會於某處，會畢有某婦人至台前曰：我子醉酒犯罪，請君到我家勸勉之，以我子因家人之勸勉，常願棄家而走也，余隨之往，適值其子，其母爲介紹畢，即離而他出，及我問能否棄絕酒害，其子曰，此決不可，正談之際，即聞隔壁之哭聲，逾一小時，其母哭而入，涕泗交流曰，我兒乎必須戒酒，且曰爾果能絕酒，不論何所犧牲，均無不可，爾果離棄此罪，我死亦甘心，因其母之痛哭，其子亦難再忍，同時跪而求主，果蒙主賜以靈力，令彼當時決志，永拒一切罪惡，此青年之得救，非我之力，乃以其母懇切之愛心，血氣之力不足以催迫之，全恃愛心之力也，以賽亞卅八章十七節云：爾因愛我靈魂，便救我脫離敗壞坑坎，他法均能失敗，惟獨愛心能救人出罪孽也。

(二)論切心救人必需之要素

「路十五章八節至十節」

婦人有銀十元，失去其一，而尋覓之心非常迫切，此其中有數種性質焉，一曰決心，吾人試設旁觀之想，必見婦人如何殷勤懇切，面呈急色，縱有許多要事，亦置之不顧，專尋此一元也，吾等信徒，多乏此等決心，或且謂救人靈性，不過附帶之事，非必要之本分也，必先飽我私囊，以隨個人之私願，俟有餘暇，始往救人，惟耶穌則不然，專心救人之事，甘願受窮乏，無家可歸，甚且終至釘架，惟欲救此喪失之人耳。其切盼門徒者，亦如此而已，蓋耶穌賜福於門徒之由，即使吾人救人也，吾人亦應拋去一切拖累，以救人靈性為惟一之本分，百年前曾有某青年，自米西西比河乘桴至紐阿林司經商，售去貨物以後，同友人赴城中閒遊，至販奴市，見買賣人口者講論價值，夫與妻被二人買去，即須活離，或強奪兒女於父母懷中，竟行賣去，青年觀此，良心之不安如被刀札，怒不可遏，因向同人曰，設我能得志，定除滅此種商業，衆人亦置之不理，此青年瘦而長，貌不驚人，上下衣服又多襤褸不堪，然此種震驚之詞，實美國獨立之本也，此事亦牢印於青年心中，逾若干年，終不犧牲此目的，時時爲此事祈禱，直至若干年後，得於白宮之中，於釋奴通告上簽字曰亞伯拉罕林肯，而此願始償，自此而販奴之事完全廢棄，此等決心終成功，吾人能否矢此決心，以救人之靈魂否也。

二曰毅力，毅力與決心有密切之關係，蓋僅有決心尙不足有爲，必實行而後可，選定之目的，必努力以達之也，雖有無窮之仇敵，將出而攔阻吾人，吾人應學保羅云：一切世事不足阻我，我不以我性命爲寶貴，惟願將我自耶穌基督處所領受之本分，歡喜成功，以證明上帝福音之恩惠，蓋吾人最易失我目的，屢次疎忽當行之事，此少毅力也。

凡商人遇一顧主，萬不能聽之去，施一術而不行，再施一術，再之三之，必至售貨而後可，某商人因與顧主糾纏，幾召顧主之怒，雖未得售貨，豈竟從此灰心乎，不然也，其第二次來城又拜訪顧主，此次雖仍未得售貨，然較初次已和緩多多矣，至第三次拜訪，則顧主極與周旋，至第四次之拜訪，則竟售去貨物若干矣，自是遂爲至大之顧主，吾人雖救人之靈，亦必如此商人而後可，然往往不能如此之懇切，時或聞某人之講論，大受感動，亦將親出救人，因而思及某某當救，聚精會神以往，一談無效，因而喪胆，自謂我永不能救一人矣。似此性質，萬無能救人之理，商人如此，其商業亦萬無興盛之一日，故毅力在所必須也，由是吾人應先覓當救之人，再查攷其性質，求主指示，使我明曉，然後求主賜我能力，使我勝過之而後可也。

尋銀元之婦人，除此決心與毅力，萬無尋得之一日也，其初尋也，或自以爲甚易，執帚而掃，稍動什具，終於未有，豈因此而失望耶，不然也，每一次之失敗，更助其迫切之心，最終且匍匐尋覓，處處清掃，始尋得此一元，吾人救人亦須此切心也，聖經云，「吾人應堅

強牢固，以爲主所作之工，非徒勞也」。

三曰信託，婦人自恃其力，不足以尋覓，必賴有帚，然此猶在人一方面也，吾人亦應盡在人之方法，以救人之靈魂，昔曾有四人抬一癱者至耶穌前，雖擁擠難近，猶必設法以近耶穌，夫設一法以近耶穌，即成功之要著也，凡遇失望失喪之人，亦應設法引入教會，某教師知某學生在罪中，教師欲救之，每贈以相當食品，使如嘗家中風味，并以溫柔之言致書以勸之，至終引爲基督徒，美國腓城某女士，常至某巨商鋪中，與其女招待女會計，乘暇一談，非必決談道理，時或以閒談助興，又時常引來家中會餐，乘便談笑，終則引入教會焉，耶穌用盡各種方法以救人，吾人代耶穌行道，亦須用各種方法而後可，所用之法，又非偶然而一施用也，必小心謹慎以籌之而用之，始足以救人也。

婦人除帚外，又恃燈光，失金元一枚，必在黑暗之所，若室中黑暗，永無尋得之一日，燈光一照，始有尋得之望也，求主使我亦恃聖靈之力，出而救人，主真光也，非主，我不能查人黑暗中之罪孽，若無主，至妙之法亦無功效，無主，則無論如何努力，不能成功，凡教會之失敗，職是故耳，某教會或且效婦人之跪行尋覓，仍不見效，以其無光也，聖經云，「非賴權能，非賴力量，乃賴上帝之靈也」，又曰，「聖靈來臨，爾等必得能力，可以爲我作證矣」。

(三) 論救人切心之激勵法

切心救人之進行，與其要素，既如前之所論矣，然最重要者，則吾人於何處能得救人之切心也，使吾人果被救贖，以作救人之工者，則宜研究吾人如何始能激起此救人之切心，遇阻難而不屈，遇犧牲而不畏也。

第一種之激勵法，則以基督救人之切心，以激勵個人也，基督爲吾人作贖價，吾人因之得以出死人生，基督之受苦，基督之受死，又足以彰顯其心之奇愛，教吾人以犧牲之真義也，於羅馬有熱心之巡拜者，高登桑克他司克拉之高崖，不以足而以膝，所以表其誠心也，以爲不如此，則失其所應得之福矣，吾人亦宜退出客西馬尼之幽蔭，而以膝跪登城外小山也。

觀基督之於橄欖樹下，黑夜已深，而其靈魂之黑夜亦近矣，夫耶穌既具肉體，臨此苦杯，能無懼乎，鬼魔力阻其克成厥功，是以互相拒持，然魔終敗退，再觀其於是夜所歷之事，所聞者惟侮辱之言，所見者惟害己之人，屈背以待鞭，而今刑已定矣，衆引之出，如引犢之就屠戶者，然基督未嘗一出怨言也，再觀釘於十字架，痛苦難言，然於諸痛苦之中，猶出慈愛及豁免之言，救人之心可謂切矣，舉世之罪，彼盡負之，孰能思此而心不酸耶。

基督之死雖爲免吾人之死，然吾人絕不可祇恃此以作護身符，宜觀其流血之脅，察其愛傷之心，而以此激起吾人救人之切心也，十字架之意，卽「基督之愛，策勵吾人，蓋以吾人觀

之，一人爲衆人死，卽衆人死矣，且彼旣爲衆人死，則活者不當爲己而活，當爲代死且復生者而活也」，人果能使基督之愛充塞其心，則救人之切心生矣。

第二種之激勵法，則以經言激勵個人也，試思不信基督者，其生命乃何種之生命，對於此種問題，經有明言，宜攷之思之，某處有言謂此等人，「死於愆尤，及罪惡之中」，諸福之中，以生命爲最要，蓋無生命，則任有何種之幸福，亦不能享受，人之不信基督者，其靈魂已死矣，死之一字，人聞而惡之，有身死者則吾人哭泣之，試問有靈魂死者，則吾人更當如何也。

數年前，余方居近赫得森河也，某星期一晨，余靜坐書齋讀書，忽而門鈴急鳴，啓視之，則一教中婦，急告余曰，某人之子墜於河中，衆方救之出，生死尙在不可知之地，余急往見，偃臥草上，盡所能以救之，無效，少頃醫生至，繼醫生之後者乃童子之父，童子之父曰，醫生乎，祈實言，果已無生機乎，噫，果死矣，衆命我往告其母，余以此爲至難之工作，欲巧言以稍減其憂傷之情，然終不能也，父母愛惜子女，爲子女之死亡憂慟，此無足異，所可異者，則吾人日見死於愆尤及罪惡中者，而不援之引之見活上帝也。

經言謂不信基督者爲「失喪」之人，失喪之詞，孰樂聞耶，昔者亞勒已尼城，以此失喪之言，闔城震動，途人互相傳說，報紙互相競載，凡此皆以一童子之遽然不見所致，多人相助尋覓，山野林木間，人跡罕經者亦搜尋無遺，又懸巨額之賞格爲酬勞金，迨至覓得童子，聞

其事者，莫不交口稱揚，經言謂不從基督者，則失喪之人，無以爲上帝之子，無以作天國之民，而吾人不以此爲輕重，豈非不確識失喪之境地耶。

病子之母，豈忍坐視其子之臨危，必千方百計，延醫煎湯以愈之，救火之人，豈忍安視多數人之性命，被焚而死，必升高登險，冒死以救之，今多人睡於懸崖，昏迷不醒，靈魂失喪，永無復得之一日，其危險較病災爲尤甚，吾人豈忍坐視其倒亡耶。

英之宣教師夏利維廉，先時操補鞋之業，每於身之一旁，置上帝之聖經，而於其他一旁置世界之地圖，查閱聖經，所見者乃失喪者之苦境，俯觀地圖，所見者則世界之人類，尙有千萬未聞救主之名也，此種思想，日夜集其腦間，任爲何事，任往何處，心目中所見者，乃此千萬失喪之人，耳中所聞者，乃此千萬失喪之人之呼聲，終以救人之切心，撇棄親友而遠至他邦，作此救人之聖工焉。

第三種之激勵法，則以祈禱激勵個人也，祈禱固可由主而得福祉，然亦必藉祈禱之工夫，救人之切心始可保守勿失，故可曰祈禱乃增力者，微祈禱則救人之切心息矣，蓋世界之感力，及撒但之魔力，將窒息而死之，惟藉祈禱其燄始得日熾也。

美之宣教師博利息耳，常於嚴冬，冰雪在地之時，出往叢林跪禱上帝，至汗流浹面，心熱如焚，則逕往印第安人處，告以救世之福音，時必有多人聚於基督之十架前，美之說教家汾尼，亦長於祈禱之人也，常獨睡於官房，所爲得以完全自由爲失喪之人祈禱也，終任其何

往，與之交接之人，皆知其能力，時或彼一言不發，有見之而自覺其罪者，自呼曰，吾應何爲，又拿克司約翰嘗於中夜起而禱於上帝曰，「上帝乎，與吾蘇格蘭，否則吾死矣」，蘇格蘭終俯其切心之權力下，上帝具救亡之心，吾人在隱密之處，與上帝交通，必有以激成吾人救世之切心也。

第四聖神足以激勵吾人救世之切心，聖神乃能力之原，欲激成救人之切心，而不求諸聖神，此不管欲蒸發而不以火也，愛之火焰，乃發於燭體處，然須賴聖神以燃之，愛之火焰，乃以上帝之聖經爲燃料，然惟有聖神能釋其義，使之以顯於人。昔日門徒必待充以聖神，始出作工，以聖神既入其心，彼等不可復忍，必往而救人，人見其迫切，而謂之爲醉酒者，然彼等非以酒而醉，實以聖神之火，不得不如此也。

蘇格蘭之宣教師勞伯遜，嘗述一事，謂昔者於火柴尚未發明之時，各家互相取火，余之爐息，則往取於他人之爐火，而他人亦如是也，一日其本鄉之火爐盡息，由此之彼，由彼之此，無火可尋，而適於高山之上有某家之火未息，於是衆皆往而取火，未幾各家皆得其火矣，試自問吾心之火，其勢微乎，世俗之冷落，已入吾心乎，上帝必取壇上之火，置於爾之心上及爾之唇間，此即聖神之充滿也，此即救人之切心也。

從前佈道之回顧

越約翰

當三十年前，余於漳浦工作時，有鄭君法力屢偕余出門，同作佈道之工，渠之對外講道，甚爲懇切，善於感人，嘗一次到六鰲，乘月明時在外講道；余時未在场，未諗所講適爲如何，大抵乃論救主受苦以救人也，時在沙坡上有羣婦環坐而聽，聞其所講，莫不容爲之動，蓋因所聞之道，有感於心不覺見於詞色之間也，又一次偕到濱海某村，於彼因無便屋可租，乃假鄉中祖厝宿焉，旋有許多婦孺，先後趨集，鄭君則乘機向之講道；是夜所言，大抵乃論人有罪，并歷陳世人所常犯之罪數端爲證，諸婦皆注目傾耳以聽，君講到此乃略停頓，而後續論主耶穌之愛人，願爲人死於十字架，以是道盡致發揮，疊疊而談，致人多受感，而肅然動容也。

又嘗一次由白水營附渡到廈，（其時尙無小輪行駛內地）時當傍晚，船客頗多，余乃講道與聽，直至力竭聲嘶始已，有一傳道偕在，（現爲多人熟識之牧師）乃繼余演講，所論乃約瑟故事；渠講許久，余未詳知，因其始講時余已入睡，至余醒時，該故事尙未講完，其由此故事所引申之教訓殊佳，蓋謂人若倚賴上帝，并以一切之事爲託，上帝必爲安排各事，無不攸宜也，此數傳道之熱心善講，到今余猶時時在念也。

現今佈道，有一事大異從前；邇者到處演講，皆是歡迎者多，罕見有人辯難，若在曩時